

年來「經濟互助委員會」及其附屬組織之活動

在時序進入一九六一年，蘇俄七年計劃走上半途，東歐各共產附庸國家之經濟潛力對於蘇俄建立強大物質技術之目標及完成基本經濟任務更具重要意義之際，代表蘇俄控制東歐各共產政權工具之一的「經濟互助委員會」之活動，特別值得注意。

「經濟互助委員會」繼一九五九年五月在地拉那舉行之第十一次委員會議，又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及一九六〇年七月分別舉行第十二次及第十三次委員會議；此外，該會之附屬組織及以該會成員國為基礎之共產集團國際性會議，亦分別舉行專業性集會，研討所謂經濟合作問題。茲將上述各種會議之重要內容，別為三類簡述於後。

壹 「經濟互助委員會」之活動

一、「經濟互助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十至十四日在索非亞舉行。討論結果：①批准「經濟互助委員會」之章程及關於委員會之權能、特權與不可侵犯之公約；②批准關於委員會成員國之間經濟聯繫問題之建議；③通過關於極重要之化學設備、製糖工業、肉類加工工業及造紙工業機器設備生產進一步專業化之建議；④通過黑色金屬進一步改善鐵礦選礦之工藝規程、提高黑色冶金企業的一系列技術經濟指標，以及進一步擴大「經濟互助委員會」參加國之冶金原料資源及燃料資源，并保證更多的生產鐵、鋼、鋼材及鋼管；⑤研究在成員國增加羊毛及含油原料生產問題，以及擴大新鮮及經過加工之水菓、葡萄、蔬菜之生產與銷售問題；⑥通過農業常設委員會起草關於社會主義國家在獸醫學、檢疫六至廿九日在布達佩斯舉行。討論結果：①通過關於進一步發展委

員會成員國之間經濟合作之建議；②通過關於一九六〇年二月莫斯科歐洲社會主義國家交流農業經驗代表會議所提指示措施之提案；③建議各成員國就增加糧食及飼料穀物之生產、增加畜牧業產品及其他農產品生產採取補充措施，以便最大限度滿足各會員國對此類產品之需要；④建議各成員國擬定關於在一個統一的遠景時期內發展農業生產、農業機械製造以及農業所需的化學品生產方面之基本方向與指標之提案，並通過關於組織委員會各機構研究此類經濟部門進一步專業化之可能性的決議；⑤贊同關於電力設備最重要產品生產進一步專業化之建議，關於使石油加工、建築材料工業設備生產進一步專業化之建議；⑥同意關於大力提高主要產品（首先是機器與設備）生產之質量指標措施之提案；⑦通過關於組織「經濟互助委員會」各機構進行配合成員國計劃之工作；⑧通過決定，成立各會員國在和平利用原子能方面進行合作之常設委員會。

貳 「經濟互助委員會」附屬組織之活動

「經濟互助委員會」為代表蘇俄研究或推行某些重要經濟問題或措施，照章設置各種常設委員會，以專責成。就目前已知之「經濟互助委員會」附屬組織，計有：

- 經濟問題委員會，
- 農業常設委員會，
- 電力方面經濟及科學技術合作常設委員會，

- 四煤炭問題常設委員會，
- 五輕工業與食品工業、科學與技術合作常設委員會，

六、對外貿易常設委員會，

七、機械製造工業常設委員會，

八、石油與煤氣工業常設委員會，

九、鐵金屬常設委員會，

十、非鐵金屬常設委員會，

十一、化學方面經濟及科學技術合作常設委員會，

十二、和平利用原子能常設委員會，

十三、建築業常設委員會，

十四、運輸業常設委員會，

十五、交換電力及利用多腦河水力資源常設委員會，

十六、協調各國計劃工作常設委員會。

以上各常設委員會，年來均分別有所活動，其最重要者，爲以下五項：

一、「經濟互助委員會」經濟委員會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十九日在莫斯科舉行例會，討論各「社會主義國家」之間的經濟合作問題，特別是討論並通過各「社會主義國家」之間進行國際勞動分工之基本原則及指標的研究程序、日期及計劃。

二、「經濟互助委員會」電力方面經濟及科學技術合作常設委員會於一九五九年十一月十一至十四日在莫斯科舉行會議，批准一九六〇年之工作計劃；考慮成員國電力系統之發展前景問題，并在幹線電力網及聯繫各電力系統的輸電線之電壓水平方面達成一致意見。

三、「經濟互助委員會」煤炭問題常設委員會於一九六〇年十二月七至十一日在布加勒斯特舉行一次煤炭工業科學研究及設計研究所所長會議，討論成員國煤炭工業科學研究及設計研究所一九六〇年工作情況，并制定一九六一年合作計劃草案。

四、「經濟互助委員會」輕工業及食品工業、科學及技術合作

年來「經濟互助委員會」及其附屬組織之活動

常設委員會於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八至十二日舉行第四次會議，除通過一九六一年工作計劃外，并討論到一九六五年爲止的發展肉類、搾油、製糖及罐頭工業之生產問題，改善紡織原料之加工問題及進一步擴大交流布匹的品種問題。此外，并討論「經濟互助委員會」成員國到一九八〇年此一時期中互相配合發展輕工業及食品工業之遠景計劃組織工作問題。

五、「經濟互助委員會」對外貿易常設委員會於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初舉行一次會議，討論關於雙邊談判結果及「經濟互助委員會」各成員國之間簽訂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五年長期換貨協定問題。

卷一 「經濟互助委員會」成員國經由共產集團

國際性會議之活動

以「經濟互助委員會」成員國爲組成份子之固定的國際經濟性會議或臨時的國際經濟性會議，不勝枚舉，年來特別引人注意之會議，則爲以下數種：

一、「社會主義國家」標準設計會議，於一九五九年九月九日至十四日在列寧格勒舉行第二次國際會議，討論：①由於社會主義國家在建築業方面的國際合作擴大而產生之標準設計的任務問題；②統一國際模數制之基本原則問題；③確定在標準設計中採用的統一術語問題；④編制建築設計統一國際標準計劃問題；⑤確定估價房屋及建築物設計之技術經濟指標的統一方法問題，及農業建築物統一分類問題。

二、「社會主義國家」鐵路合作組織鐵路運輸委員會於一九五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在北平舉行第九次專門會議，專門研究各國在鐵路保養及整修方面重要的新技術問題，交流經驗，并通過議定書，進一步加強「社會主義國家」鐵路技術合作。

三、「社會主義國家」鐵路工程會議，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初

在北平舉行，討論有關發展無縫線路、鋼筋混凝土軌枕、養路機械化以及隧道通風防水等技術問題，交流有關經驗，並簽定議定書。

四、「社會主義國家」鐵路部長會議於一九六〇年九月十七至廿二日在平壤舉行，討論進一步完成及改善「社會主義國家」鐵路、汽車及公路運輸之國際聯運及科學技術合作問題。

五、歐洲「社會主義國家」共黨及工人黨交流發展農業經驗代表會議於一九六〇年二月二至三日在莫斯科舉行，討論有關農業發展、最充分利用農業資源之可能性及進一步提高本國農業生產前景等問題。

六、「社會主義國家」農業科學會議於一九六〇年三月上旬在莫斯科舉行，討論農林業方面科學工作的配合問題，一致主張進一步鞏固和加強「社會主義國家」間的科學合作，特別是共同研究農業科學之最重要的理論問題。

肆 結 論

根據上述「經濟互助委員會」及其附屬機構年來在各種形式集會中研究、討論之建議與提案，粗加歸納，顯有三點必須特別指出：

第一、共產集團在互相協調國民經濟計劃之基礎上，實行所謂社會主義國際分工，發展專業化與協作化之經濟體制，行之愈久，則各附庸國對蘇俄，以及各附庸之間的經濟依存關係愈為增長，其經濟的獨立性格愈為消失，於是在經濟領域中問題愈趨複雜化，相互間之搭配愈不易措置得當，從而導致發生分工不合理、某些部門工作停歇、原材料與勞動力過份浪費等等現象。因此，成員國之間的經濟聯繫問題，進一步發展成員國之間的經濟合作問題，適當組織配合成員國之計劃工作問題，不但成為「經濟互助委員會」及其附屬組織之迫切任務，同時，此等問題如不能及時得到合理解決，亦為蘇俄利用各附庸國經濟潛力發展七年計劃之絆腳石。

第二、年來在「經濟互助委員會」第十二次及第十三次委員會議加重討論農業問題之外，又連續舉行所謂「歐洲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及工人黨交流發展農業經驗代表會議」及「社會主義國家農業科學會議」，此足證明農業生產在東歐各附庸國內不但仍為最落後之一環，而且已形成整個經濟上之危機。東歐共產國家農業失敗之最大原因有二：①自一九五七年以來，一連四年，東歐各共產國家每年均有程度不同之災情，以去年為例，從蘇俄之哈薩克斯坦到東德，此一廣闊地區，經過一個乾旱之冬季，春季又姍姍來遲，而在春播延誤，莊稼發育不良之外，又面對一個霪雨連綿之秋季，於是為秋收造成最大困擾，以致去年之農業生產最低限度比前年尙少百分之四。②東歐各共產附庸，自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十二國共黨及工人黨宣言發表之後，近年來推行農業合作化運動，大有互相競賽之勢，在生吞活剝之作法下，農民為表示其反抗，或表示漠不關心之態度，或以最多之時間經營其自留地之生產，置所謂公有經濟於不理。——東德去年之天時雖較前年為好，但收穫工作因受強迫完成農業合作化運動之影響，成績並不優於前年，即其顯例。

第三、在共產集團的經濟合作日趨發展之情況下，調節供求關係，端賴有健全靈活之運輸，尤其須靠鐵路之周轉。年來共產集團在所謂「社會主義國家鐵路合作組織鐵路運輸委員會」、「社會主義國家鐵路工程會議」及「社會主義國家鐵路部長會議」中，討論鐵路保養、整修、軌枕、隧道及國際聯運等技術合作問題，並不意味共產集團之鐵路運輸在已經進步之基礎上更求加強，而是因設備技術落後，運輸能力過低，不够所謂經濟合作之要求而然。運輸跟不上生產，以及發生相向運輸之現象，為共產集團內之通病。根除此種痼疾，必須從生產合理配置并加強運輸員工之責任感入手，今日共產集團不圖其本而逐其末，故其研究討論終將流於形式主義，可以斷言。